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1-111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融资融券等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2021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49,471,6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04%，成交总金额为 2,759,755,519.81 元，成交均价为 55.7846 元/股。其中通过二级市场连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34,471,6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660%，成交总金额为 1,952,905,519.81 元，成交均价为 56.6525 元/股；通过大宗交易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

1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44%，成交总金额为 806,850,000.00 元，成交均价为 53.7900 元/股。

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融资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等。其中，员工自筹资金与融资资金的比例为 1: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提供融资买入证券的服务，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出本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承担追保补仓等义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规定的上限。

上述已购买的股票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 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

##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中，张志萍女士、张颖女士、张洪涛先生、王晓霞女士、杨浩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陈桂福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文萍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徐玮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除以上情形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公布、实施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有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4 日